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0-025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8月2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圣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承诺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